

项目名称：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修编）

规划设计编制完成时间：2001 年 12 月

规划委托单位：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规划编制单位：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规划编制单位法人代码：事证第 151000001285 号

城市规划设计证书等级：甲 级

城市规划设计证书编号：[建]城规编第（021082）

院 长： 樊 晟 高级城市规划师

总 工 程 师： 覃继牧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樊 晟 高级城市规划师

工程负责人： 黄东仆 高级城市规划师

工程协办人： 卫蜀萍 城市规划师

参加编制人员： 岳 波 张 澎

规划成果专用章：

序 言

九寨沟是世界著名的自然风景胜地。自 1984 年元月正式开放，同时进行的风景区总体规划于 1985 年 10 月完成，1987 年 1 月由建设部批准。

10 多年以后，风景区取得了稳步的发展，内外条件发生了很大变化，也暴露出一些急待解决的问题。受风景区管理局的委托，我院承担了总体规划修编工作。工程组于 1999 年 6 月进场，总体规划大纲于同年 12 月通过评审。按 2000 年元月正式实施的《风景名胜区规划规范》的要求，工程组于 2000 年 10 月完成评审方案。并于 2001 年 10 月通过由建设部和省建设厅共同组织的正式评审。2004 年 12 月，通过部际审查会议。按各次会议纪要及《核心景区规划》等相关要求，形成本次成果。内容包括：

文字方面：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基础资料汇编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说明书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文本

图纸方面：1. 区域风景名胜关系图

2. 县域风景名胜体系规划图 1:150000

3. 综合现状图(高程分析、植被分布) 1:40000

4. 综合现状图(游赏、接待服务、保护) 1:40000

5. 景源评价图 1:40000

6. 规划设计总图 1:40000

7. 保护培育规划图 1:40000

8. 风景游赏规划图 1:40000

9. 典型景观规划图 1:40000

10. 游览设施规划图 1:40000

11. 道路交通工程规划图 1:40000

12. 基础工程规划图 1:40000

13. 居民社会调控、土地利用协调规划图 1:40000

14. 近期发展规划图 1:40000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修编）

规划文本

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2005.3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1
第二章 风景区范围、性质和目标.....	1
第三章 分区、结构和布局.....	2
第四章 容量、人口及生态原则.....	4
第五章 保护培育规划.....	5
第六章 核心景区规划.....	8
第七章 风景游赏规划.....	9
第八章 典型景观规划.....	16
第九章 建筑景观规划.....	19
第十章 游览设施规划.....	21
第十一章 基础工程规划.....	22
第十二章 居民社会调控规划.....	30
第十三章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32
第十四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33
第十五章 分期发展规划.....	34
第十六章 规划管理配套措施.....	38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全面发挥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功能和作用，有效地保护和合理地开发利用与科学地经营管理风景区，特制定本规定（文本）。

第二条 本文本适用于九寨沟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各地块和各类用地的保护、土地使用、建设管理工作。

第三条 本文本与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图纸同时使用，二者不可分割。

第四条 本文本涉及指标及其它定量数据，是结合九寨沟的性质和特点而制定的，未涉及的指标应符合国家、四川省和九寨沟县有关法规、规范和标准的规定。

第五条 本文本经建设部批准后即可执行，解释权属四川省建设厅。

第六条 规划年限

1. 近期：2000—2005 年
2. 远期：2006—2020 年

第二章 风景区范围、性质和目标

第七条 风景区范围

风景名胜区范围界定为：东至红海、黑海以西接西白河及王朗自然保护区界；南至尕尔纳峰，以九寨沟县和松潘县、平武县县界为限；西至扎玛且莫普德峰南北两侧山脊线；北至塔藏永和塘到藏康永定关段北侧分水岭。外围保护地带范围为：东至风景名胜区范围西界，西至松南（松潘至九寨沟县）公路以西分水岭，南至九寨沟县与松潘县县界，北至拉来坝到唐鸟河与许夏沟交汇处一线。九寨沟风景名胜区面积 720 平

方公里，外围保护地带 600 平方公里。

第八条 风景区性质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属山水型，湖泊、瀑布亚类；以高山深谷碳酸盐堰塞湖地貌为特征，以彩湖叠瀑为主景，与藏族风情相融合；供观光游览为主，兼科普、科考的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并被列入世界自然遗产目录和世界生物圈保护区。

第九条 风景区发展目标

通过对九寨沟自然风景环境的科学、严格的保护培育，游赏路线的合理安排，游览设施的合理建设，居民的合理调控，达到保护——开发利用——管理三环节的良性循环。力争到九寨沟创建成为从风景质量、保护水平、管理水平、游赏组织到游览设施水平均达到一流水准的以生态为导向的世界著名的自然风景胜地。

第三章 分区、结构和布局

第十条 风景区分区

九寨沟风景区由两大功能区组成，即沟口以南的风景游赏区和白河流域的游览设施区（漳扎旅游镇）。而风景游赏区则划分为五个景区。因而风景区综合划分为以下六个区：游览设施区、树正景区、诺日朗景区、剑岩景区、长海景区、扎如景区。

第十一条 风景区结构

风景区结构为风景游赏区（五个景区）和游览设施区（旅游镇）两部分结合而成。风景游赏区以南北向的树正沟及其支沟则查洼沟、日则沟、扎如沟为骨架，沿河谷地带为允许游览区，其余地区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游览设施区则沿东西向的白河河谷地带分布；两部分的结合点为沟口，设有游人中心、管理中心、沟口客运中心，沟口一带是风景

区最重要的枢纽点。

第十二条 风景区布局

1. 风景游赏布局：游人从羊峒进入风景游赏区；树正、诺日朗、剑岩、长海是重要风景游赏区；扎如是辅助游赏区。而天海景段由于属于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同时海拔超过 4000 米，游人很难到达，因而不作为风景游赏区。交通方式以车游解决交通、步游观景相结合。

2. 游览设施布局：漳扎镇十公里长的河谷地带是风景区的游览设施设置区，风景游赏区内不再有旅宿床位设置。风景游赏区功能的单一化将非常有利于风景区的保护工作。游赏区内的诺日朗和羊峒是游赏区内的中心服务部，其它重要点设服务部，如树正、长海、原始森林，提供茶水、休息等服务。

3. 居民调控布局：合理解决居民生产建设与风景区价值之间的矛盾，是居民调控的核心。应采取下列措施：

(1) 在一定的期限内将沟内居民的经营活动全部外迁。

(2) 对居民点的建筑进行整改，使之与风景环境相协调。对此应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和相应的管理办法。

(3) 通过深入细致的宣传工作，使居民的认识逐步提高，配合风景区管理部门的工作。

(4) 沟内的居民点均为衰减型，逐步引导部分居民迁出，将沟内居民总数控制在现有范围内。

4. 保护培育布局：风景名胜区的保护与自然保护区的保护相协调一致。风景区的特级保护区与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一致，而风景区的一、二级保护区与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一致。保护措施等则互相补充，相得益彰。

第四章 容量、人口及生态原则

第十三条 游人容量

1. 风景区的日容量为 12000 人次。
2. 风景区的年容量为 300 万人次。

第十四条 风景区人口规模预测

1. 游人规模预测

2005 年的年游人规模为 136 万人次，2020 年的年游人规模为 245 万人次。

2. 服务职工规模预测

风景区的服务职工人口数为近期 5200 人，远期 7200 人。

3. 居民人口规模预测

2005 年风景区居民人口总数为 3413 人，2020 年风景区居民人口总数为 3959 人。

第十五条 生态分区

九寨沟风景区的生态状况分为三个等级：

1. 生态不利区：指树正寨一带和荷叶坝一带。目前这里承担着大量的接待住宿、餐饮工作，而产生的生活污水未按国家有关规范处理，因而造成相关水域受到污染。大气、土壤植被处于稳定或有利状态。

2. 生态稳定区：指风景游赏区内的其它游人能够到达的地带以及旅游镇的游览设施设置区和居民建设用地。这些地区的大气、水域、土壤植被都处于稳定或有利状态。

3. 生态有利区：风景区内除上述两地处的其余地带，大气、水域、土壤植被均处于有利状态。

第十六条 生态措施



1. 生态不利区：经营活动外迁以后，生活污水的来源将大量减少，再通过污水的达标排放处理，彻底杜绝污染的产生。

2. 生态稳定区：沟内游人所及地带存在土壤受损的隐患。因为现有摄影点、观景台、游步道尚不完整，因而时有游客踏上自然土壤。通过游赏设施的不断完善以及有效管理工作，杜绝该隐患。生态稳定区的建设工作应以不破坏自然土壤植被、水域为原则，宾馆区则不能使用污染大气的燃料。

3. 生态有利区：以保持现有自然状态为主。

第十七条 风景区环境质量标准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应符合 GB3095—1996 中规定的一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按 GB3838—2002 中规定的第一级标准执行，生活饮用水标准应符合 GB5749—85 中的规定。

3. 风景区室外允许噪声级应低于 GB3096—93 中规定的“特别住宅区”的环境噪声标准值。

第五章 保护培育规划

第十八条 保护模式

风景区采用保护分级方式，划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三级共四级，另外加外围保护地带。

第十九条 保护区划分

1. 特级保护区：以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作为特级保护区。即自然保护区范围除去树正沟、日则沟、则查洼沟、扎如沟两岸宽约 1 公里面积外的其余地带，面积计 588 平方公里。

2. 一级保护区：分布于上述四条沟两岸宽约 1 公里面积（即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的景点及景点周围相关环境空间作为一级保护区。面

积计：12 平方公里。

3. 二级保护区：上述四条沟两岸宽约 1 公里面积（即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除去一级保护区外的地带作为 2 级保护区。面积计：43 平方公里。

4. 三级保护区：漳扎镇作为风景区旅游镇及其相关环境作为三级保护区。面积：77 平方公里。

5. 外围保护地带：风景区外围相关环境地带。东至风景名胜区范围西界，西至松南（松潘至九寨沟县城）公路以西分水岭，南至九寨沟县与松潘县县界，北至拉来坝到唐鸟沟与许夏沟交汇处一线。面积：600 平方公里。

6. 由于九寨沟风景名胜区属山水型，湖泊、瀑布、堰塞湖等以水为主的风景比重大，九寨沟又是嘉陵江源头，因此规划建议由相关专业部门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法规按水功能区要求设立水源保护区，重点保护风景水源。

第二十条 保护要求

1. 特级保护区

(1) 对特级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禁止除科学研究外的一切人为活动。

(2) 特级和下述一级、二级保护区均禁止建设各类宾馆、索道和大型人工设施。

2. 一级保护区

(1) 严格保持并完善风景景观环境，使景点更富魅力。

(2) 可设置风景游赏所必需的游览步道、观景台等相关设施。

(3) 景点的修缮、游步道的设置、小品的配置都须仔细设计，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4) 对人文景点进行整改，使达到景观要求。



(5) 禁止一切非景区保护与建设的设施进入。

3. 二级保护区

(1) 保持并完善风景景观环境。

(2) 禁止与风景游赏无关的建设行为。

4. 三级保护区

(1) 游览设施设置及居民建设须经详细规划后，按规划严格实施。

(2) 详细规划必须符合总体规划精神，建设风貌必须与风景环境相协调，基础工程设施必须符合规范及环保要求。

(3) 保持并完善生态环境。

5. 外围保护地带

(1) 保持并完善自然生态环境，禁止一切破坏生态环境的项目进入。

(2) 除了已作规划的漳扎旅游镇外，原则上不再设其它游览设施。

第二十一条 保护管理措施

1. 在风景区统一的管理部门下设独立的保护管理机构，全面负责风景区的保护管理工作。保护管理分为三级：保护管理中心设于羊峒；保护管理中心下设诺日朗、漳扎两处保护管理所，分别负责风景游赏区、旅游镇片区的保护管理工作；诺日朗保护管理所下设长海、纳久坡、原始森林、树正四个保护管理站，分别负责四条沟流域保护管理工作。

2. 设立风景区公安派出机构，保护游人安全，监督并处理一切违法违章破坏环境的行为。

3. 在风景区内沿沟设立 6 个水文监测点、8 个水质监测站、7 个保护站、2 个了望塔，以及日则消防值班点，监控区内环境质量，预防火灾等的出现。

4. 在适当位置建立综合性的研究、监测机构，对景区内的地质灾害、湿地生态、自然遗产进行综合性的监测和研究，为管理部门提供理论依

据。

第二十二条 植被培育规划

1. 对风景区内植被状况未能达到风景环境或生态环境要求的地方进行重点植被培育。需重点培育的地段是：风景游赏区内树正、荷叶、则查洼三个居民寨子进行风貌整改时所需绿化美化的地带；风景游赏区内逐步退耕还林的地带；漳扎旅游镇河谷两侧的山地。这些地带的培育选用树种应为具有景观效果的乡土树种，并适当选用速生树种，能又快又好地达到培育效果；禁止引进外来动植物，防止对景区的生态侵略。

2. 风景区其余地方植被状况良好，应在保持的基础上适当加强，使更趋完善。

第二十三条 灾害防治规划

1. 泥石流的治理

泥石流是风景区的主要灾害。通过四次泥石流的治理工作，已基本控制了泥石流对风景环境的危害。但是仍不能放松对泥石流的监控和治理，以确保风景区的原始风貌。对此有关部门已作出相应的专业规划设计（已建立山地灾害治理系统）。

2. 森林病虫害的防治

森林病虫害也是风景区的一大灾害，它直接影响到风景区的生态环境和景观环境质量。对病虫害应严密监测，积极进行治疗，确保植被健康。

第六章 核心景区规划

第二十四条 核心景区范围界定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范围为：保护培育规划中确定的特级、一级和二级保护区，即九寨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范围。其中，特级保护区作为生态保护要求划入核心景区，一级保护区中的自然景点和人文



景点分别作为自然景观保护和人文景观保护要求划入核心景区。核心景区的面积为 643 平方公里。

第二十五条 核心景区保护管理要求和管理措施

除了前述特级保护区和一级保护和保护要求外，还应符合下述要求：在核心景区内严格禁止与资源保护无关的各种工程建设，严格限制建设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符合规划要求的建设项目，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报批；手续不全的，不得组织实施。

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是核心景区保护的第一责任人，要按照权责一致的原则层层落实保护责任制，做好核心景区的保护工作。

第七章 风景游赏规划

第二十六条 景点规划

景点建设的重点是完善现有景点的游赏设施配备，把各景点以最佳状态展示给游人。

景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内容	特征	规模 (公顷)	游步道长 度(米)	观 景 摄影台
1	盆景滩	滩流	似天然盆景	0.7	50	1 处
2	美人岩	峰岩	似天然美人头像	0.5	100	2 处
3	芦苇海	湖泊	湖中芦苇丛生	4.3	100	1 处
4	双龙海	湖泊	钙华水景	6.2	100	1 处
5	火花海	湖泊	钙华水景	8.7	300	2 处
6	卧龙海	湖泊	钙华水景	10.2	380	2 处
7	树正群海	湖泊	连续海子群	25.8	1200	5 处
8	树正瀑布	湖泊	瀑布	10.5	600	4 处
9	老虎海	湖泊	钙华水景	17.7	680	2 处
10	犀牛海	湖泊	水天一色	38.5	680	2 处
11	达戈山	峰岩	雪峰峥嵘	575.4	1200	1 处
12	树正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24.5	1680	多处
13	荷叶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28.7	1300	多处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序号	景点名称	内容	特征	规模 (公顷)	游步道长 度(米)	观 景 摄影台
14	亚纳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14.3	1200	多处
15	盘亚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13.5	1400	多处
16	尖盘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11.4	1180	多处
17	黑角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12.2	3600	多处
18	抱石树	巨石、森林	树石环抱	8.8	1920	3处
19	珍珠滩瀑布	瀑布	似串串珍珠玉落	30.3	1500	6处
20	珍珠滩	滩流	典型的滩流景观	9.7	400	3处
21	诺日朗瀑布	瀑布	宽度为全国之冠	21.9	1400	4处
22	镜海	湖泊	如一巨型镜子	23.1	1050	2处
23	沃罗色谟山	峰岩	雪峰峥嵘	788.5	1180	1处
24	金铃海	湖泊	精致迷人	12.7	150	2处
25	孔雀河道	湖泊	俯视似孔雀	18.5	1400	1处
26	五花海	湖泊	湖底五花十色	18.6	800	3处
27	老虎嘴	峰岩	地势险要	2.1	50	1处
28	高瀑布	瀑布	气势雄厚	4.3	1100	2处
29	熊猫海	湖泊	曾有熊猫光顾	6.7	400	2处
30	箭竹海	湖泊	湖边有箭竹	8.7	200	1处
31	则查洼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21.3	300	多处
32	鹰爪洞	洞穴	有似鹰爪之痕迹	1.2	30	1处
33	天鹅海	湖泊	常有天鹅栖息	6.9	100	2处
34	草海	湖泊	湖中草色迷人	7.3	100	1处
35	剑岩悬泉	峰岩	山峰陡立似剑	18.9	600	3处
36	原始森林	森林	古树茂密参天	34.3	1700	多处
37	上季节海	湖泊	季节性湖泊	9.3	100	1处
38	下季节海	湖泊	季节性湖泊	8.5	100	1处
39	长海	湖泊	景区最大的湖泊	452.9	4800	5处
40	仙女池	湖泊	独处幽境	13.5	1200	2处
41	九株连心石	石、树	巨石上生九株树	3.3	100	1处
42	五彩池	湖泊	艳丽的钙华水景	4.7	200	2处
43	冰飘砾	岩石	地质景观	0.5	50	1处
44	干孜公盖山	峰岩	雪峰峥嵘	533.7	800	1处
45	宝镜岩	峰岩	笔立的巨型峭壁	11.2	400	1处
46	扎如寺	寺庙	沟内唯一的寺庙	3.5	300	1处
47	热西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5.6	200	多处
48	郭都寨	藏寨	高原藏乡风情	4.3	200	多处
49	扎如瀑布	瀑布	飞流直下	2.0	320	1处
50	纳久坡	草场	小草原风光	18.1	800	2处
51	喇嘛石	峰岩	似经文刻于上面	2.1	150	1处
52	植树纪念园	植树	参与性活动	0.4	50	1处



第二十七条 景区规划

1. 树正景区：从沟口至波克色桥的树正沟流域地带，面积 71.7 平方公里。景区的重要景点有 13 个，依次为盆景滩、芦苇海、回音壁、观龙海、火花海、卧龙海、树正群海、树正寨、树正瀑布、老虎海、犀牛海、甲里甲格泉和达戈山等。景区的景观特点是翠海密布，叠瀑飞泻，寨旗林立，栈桥卧波，景观类型丰富，组合精致，是九寨风光的缩影。

2. 诺日朗景区：从诺日朗村至箭竹海上沿桥头，面积 160.9 平方公里。景区的重要景点有 12 个，则渣洼寨、诺日朗瀑布、镜海、珍珠滩、珍珠滩瀑布、金铃海、孔雀河、五花海、若扎瀑布、熊猫海、箭竹海、沃诺色莫山等。景区的景观特点是景型多样、规模较大、特点突出，有本风景区最宽、最高、最雄的瀑布，最美的倒影，最华丽的滩头，最艳丽的海水，还有熊猫出没。湖光山色、倒影飞流是主赏对象，此区为九寨沟的核心景区和游览高潮。

3. 剑岩景区：从日则至剑岩，面积 144.1 平方公里。景区的重要景点有 9 个，一线天、剑群岩、格夏古瀑布群遗迹、山溪、天鹅海、鹰爪洞、花草海、悬泉、剑岩、图波山、原始森林等。景区的景观特点是：雪峰峥嵘、悬岩峭壁、林密沟深、粗犷神秘，以赏山景和学习自然知识为主。

4. 长海景区：从鸟艾海至图俄依海，面积 186.2 平方公里。景区的重要景点有 7 个，鸟艾海（季节海）、五彩池、长海、仙女池、图俄依海、干孜公盖山、厄波山和沃斯喀雄山等。景区的景观特色：具有九寨沟最雄大、最秀小、最隐密、最高位的海子，以长海为主景：空间开阔、雪峰四周、水光浮翠、倒映林岚、神秘深远、雄伟壮观。

5. 扎如景区：从扎如沟沟口宝镜岩至纳久坡，面积 80.1 平方公里。景区的重要景点有 7 个，宝镜岩、扎如瀑布、扎如寺、热西寨、郭都寨、

喇嘛石、纳久坡草场等。景区的景观特色：以宝镜岩为屏障，以扎依扎嘎山为背景，宁静素美，别生幽趣，藏族村寨、藏式寺庙，颇有文化氛围。是九寨沟风景区中唯一带我国传统名山格调的景区，以生态旅游和藏族文化游赏体验为主要内容。

第二十八条 游赏内容组织

1. 树正景区：是重要游赏区。

(1) 景区结构为沿树正沟的带状分布为主。

(2) 景区的主景为树正群海、树正瀑布，景观以水景为主，兼有人文（藏族村寨）、峰岩、植物景观。

(3) 游赏项目安排：揽胜、摄影摄像、写生、寻幽、品评、写作、创作、纪念、科普、购物商贸、民俗节庆、劳作体验。

(4) 游线组织：景区的主导游线是沿游览公路，在每个景点作停留的方式；辅助游线是沿海子东岸的游步道进行游赏活动。

(5) 景区设施：景区有树正、荷叶两个服务部，荷叶、盆景滩、芦苇海、双龙海、火花海、卧龙海、树正寨、老虎海、犀牛海九处设公交车站；景区游览公路 11.2 公里，游览步道长度 14.5 公里。

2. 诺日朗景区：是核心游赏区。

(1) 景区结构为 V 字型，以诺日朗为交点，沿日则沟和则查洼沟往南延伸。

(2) 景区的主景为珍珠滩瀑布、诺日朗瀑布，景观以水景为主，兼有人文（藏族村寨）、植物、峰岩景观。

(3) 游赏项目安排：揽胜、摄影摄像、写生、寻幽、品评、写作、创作、科普、购物商贸、民俗节庆。

(4) 游线组织：景区的主导游线是沿游览公路，在每个景点作停留的方式；辅助游线是从孔雀河道至高瀑布的步游栈道。

(5) 景区设施：景区有诺日朗中心服务部，是游人午餐的主要地点。有诺日朗中心车站，镜海、金铃海、五花海、老虎嘴、高瀑布、箭竹海、则查洼寨 7 处公交车站。景区游览公路 15.5 公里，游览步道长度 9.3 公里。

3. 剑岩景区：是重要游赏区。

(1) 景区结构为沿日则沟的带状分布。

(2) 景区的主景为原始森林、剑岩悬泉，景观以植物为主，兼有峰岩、水景。

(3) 游赏项目安排：揽胜、摄影摄像、写生、寻幽、品评、写作、创作、考察、科普、森林浴。

(4) 游线组织：景区的游线是沿游览公路，在每个景点作停留的方式。

(5) 景区设施：景区设原始森林服务部，设天鹅海、剑岩悬泉、原始森林三处公交车站；景区游览公路 9.5 公里，游览步道长度 3.8 公里。

4. 长海景区：是重要游赏区。

(1) 景区结构为沿则查洼沟的带状分布。

(2) 景区的主景为长海、五彩池，景观以水景为主，兼有峰岩、植物。

(3) 游赏项目安排：揽胜、摄影摄像、写生、寻幽、品评、写作、创作、考察。

(4) 游线组织：景区的游线是沿游览公路，在每个景点作停留的方式。

(5) 景区设施：景区设长海服务部，设九株连心石、五彩池、长海三处停车场；景区游览公路 11.8 公里，游览步道长 4.9 公里。

5. 扎如景区



(1) 景区结构为沿则扎如沟的带状分布。

(2) 景区的主景为扎如寺、纳久坡草场。景观以藏族文化为主，兼有峰岩、植物等生态景观。

(3) 游赏项目安排：揽胜、摄影摄像、写生、创作、考察、宗教礼仪、购物商贸、纪念。

(4) 游线组织：景区的主游线是沿游览公路，在每个景点作停留的方式。

(5) 景区设施：景区设扎如寺、纳久坡草场两个服务部，沟口中心服务部；设宝镜岩、扎如寺、热西寨、郭都寨、纳久坡草场五个公交车站。景区的游览公路 14.5 公里，游览步道长度 6.5 公里。

第二十九条 游览交通方式

风景区的游览交通方式为车游解决交通、步游观景相结合的方式。风景游赏区内的游览公路总长度为 60 公里，有三个公路尽端，即原始森林、长海、纳久坡草场。由于受地形地貌的限制，又不能破坏自然环境，因而不能形成环形公路。游览步道总长度 39 公里，主要为各景点的游览步道，以及部分相关景点的连接步道。由于风景区的景点基本上都分布于游览公路两侧，因而实践证明车游解决交通、步游观景相结合的方式非常适合风景区特点，是风景区主要的游览交通方式。游览步道的容量即景点的容量为：瞬时容量 11700 人，日容量 23400 人；游览公路容量则远大于游览步道的容量，因而不作计算。

第三十条 游线组织及游程安排

根据风景区的情况，制定四种不同特点的游线及游程安排，满足不同游客的需求。

1. 观光游线：游程为一日游（指风景游赏区内）。

具体安排为：游客早餐后乘公交车辆进沟，中午在诺日朗用午餐，

黄昏时离开风景游赏区。其间的游赏时间游人可自行安排，公交系统将提供交通上的保障。实际情况表明，如果公交系统良好运转，各方面管理服务能够达到要求，游人基本上可游赏到风景区的全部自然景点和部分人文景点。可以说能够满足大多数游人的游赏需求，即通过一日游的游程，能够对风景区的景观有一个概括性的认识和了解。因而观光游线是风景区的主导游线。

2. 全程游线：游程为两日游（指风景游赏区内）。

具体安排为：第一天游客早餐后乘公交车辆进沟，经诺日朗至长海，上午游赏则查洼沟各景点，回诺日朗用中餐，下午至原始森林，游赏日则沟各景点，黄昏时离开风景游赏区，次日早晨进沟，直达诺日朗后，顺树正沟而下至树正寨用中餐，下午继续顺沟而下，并且进入扎如沟游赏，全部游完后离开游赏区，两日游时间较充裕，游人可以轻松游完全程，对风景区有较全面的认识和了解，是容易被接受的一种游程安排。

3. 徒步游线：游程为三日游（指风景游赏区内）

具体安排为：第一天早餐后乘车经诺日朗至原始森林，然后沿日则沟徒步游赏各景点至诺日朗用午餐，餐后沿树正沟徒步而下游赏沿途各景点至沟口；第二天早餐后乘车经诺日朗至长海，沿则查洼沟徒步游赏各景点至诺日朗用午餐，然后乘车至荷叶，徒步游赏亚纳、盘亚、实盘三个寨子，乘车离开风景游赏区；第三天早餐后乘车至纳久坡草场，游赏扎如沟各景点，自备干粮，下午离开风景游赏区，三日游时间充裕，徒步走完风景区内的游路，可充分领略风景区的景物；是游人充分接触大自然的游程安排方式。

4. 高原藏乡风情游：游程为一日游（指风景游赏区内）

具体安排为：早餐后乘车至荷叶，游赏荷叶、尖盘、盘亚、亚纳四个藏寨，然后乘车至树正寨，游赏树正寨、用午餐；下午乘车至扎如沟，

游赏郭都、热西两个寨子和扎如寺，然后离开风景游赏区。高原藏乡风情游主要了解高原藏乡的建筑、服饰、宗教、生活习惯、生产方式等民风民俗，充分了解、感受高原藏乡风情，是富有文化气息的游程安排方式。

第三十一条 导游设施配套

1. 标志系统：风景区入口标志设于羊洞沟口；景区入口标志分别设置于各个景区的进入位置；景点标示则设于风景区的各个景点处。风景区标志应位置显眼、效果非常醒目；景区标志应位置较显眼、效果较醒目；景点标志则形象要醒目，同时又要与环境协调，切忌破景、霸景。风景区内的保护树木，也应竖或挂简单的说明牌，图文结合，简洁易识。风景区现已建立景点、道路标识系统。

2. 导游系统：在羊洞沟口设游人中心，通过实物、图片、文字、影视、音响、表演等多种手段，综合概括风景区的概貌、特征、价值、保护要求、游赏选择、安全知识等情况，并进行咨询、借物、售书、讲座、救援等活动。另外，在风景游赏区内各游路交叉口设指示牌，注明去向、里程等情况。

第八章 典型景观规划

第三十二条 典型景观规划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以高原钙华湖群、钙华瀑群和钙华滩流等水景为主体的奇特风貌，在中国乃至整个世界上都堪称一绝，因而钙华水景正是九寨沟风景区的典型景观。钙华水景呈以下三种形式：

1. 钙华湖群：风景区内百余个湖泊，个个古树环绕，奇花簇拥，宛如镶上了美丽的花边。湖泊都由激流和瀑布连接，犹如用银链和白绢串起来的一块块翡翠，各具特色，变幻无穷。湖面光华闪烁，水底色彩斑

澜。微风吹拂，层层彩影晃动，动静形色交错，画面变化万千。

2. 钙华瀑群：风景区所有的瀑布都从密林里狂奔出来，就象一台台绿色织布机永不停息地织造着各种规格的白色丝绸。这里有宽度居全国之冠的诺日朗瀑布。它在高高的翠岩上悬泻倾挂，以巨幅晶帘凌空飞落，雄浑壮丽。有的瀑布从山岩上腾越呼啸，几经跌碰，似一群银龙竞跃，声若滚雷。激溅起的无数小水珠，化作迷茫的水雾，在阳光下，常出现奇丽的彩虹。

3. 钙华滩流：以珍珠滩为代表。一滩流水，倾斜而下，冲击着滩中星罗棋布的生物喀斯特体，于是溅起了千万朵晶莹夺目的水花，琅琅有声，恰似珍珠滚落。盆景滩中，一丝丝，一簇簇的高山柳、台湾松，半淹于水中，青翠欲滴，宛若一组组盆景。天然浑成、仪态万千的水中树奇观，令人倾心。

第三十三条 典型景观的作用

钙华水景是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主要景观，贯穿风景区的游赏地带，也是风景区观赏价值最高的景观，是九寨沟风景区的生命所在。

第三十四条 典型景观规划目标

通过完善的景点设施配备，把典型景观以最佳方式展现给游人；并按景点容量控制游人规模，确保典型景观的永续利用。

第三十五条 典型景观的利用

从典型景观现有的利用状况来看，总体效果尚可。现有游赏步道的选线、建设方式（如广泛采用的架空栈道方式），观景摄影台的选址、建设等都较为合理。但是随着风景区的发展，游人量的增大，问题随之出现。问题及完善办法如下：

1. 问题：现有游步道偏窄，一般仅 1 米至 1.2 米。高峰期游人拥挤，效果不理想。

完善办法：理想的游步道宽度应在 2 米左右。但是风景区的地形状况特殊，许多地方为了不破坏自然土壤植被，不得不形成架空栈道，因而游步道的宽度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规划考虑游步道的宽度一般在 1.5 米左右，可达到既不破坏景观及环境，也能满足游人需要。

2. 问题：现有景点的观景摄影台太少，远不能满足游客需要。

完善办法：通过实地勘查，把每个景点的观景点都找出。有些景点周围的地形较好，便于利用，则一个景点可能有高视点、中视点、低视点三个层次的多处观景点；有些景点受环境条件的限制，则观景点较少。充分发掘可能存在的观景点位置，是完善典型景观的核心工作。然后，据此设置观景摄影台，组织相应的游览步道。

3. 问题：没有系统的景点标示，游人难以形成对景点的全面了解。

完善办法：设立系统的景点标示。每个景点标示应用中、英两种文字，简洁明了地注明景点的体量、特征等内容，加深游人对景点的了解。

第三十六条 典型景观的保护

九寨沟风景区的钙华水景的特点是生态脆弱。如果没有严格的保护措施和合理的游人活动空间的限定，景观和自然生态系统极易遭到破坏。因而一方面在游览步道和观景摄影台的选线定点和建设方式上一定要注意不能破坏自然生态和景观环境，另一方面管理工作一定要到位。

第三十七条 典型景观与其它景观的关系

钙华水景观是九寨沟风景区的景观展示主体，而风景区的其它景观如植物景观、雪峰景观、藏乡风情都是风景区景观的有机组成部分，共同构成风景区的景观整体。钙华水景观贯穿了风景游赏区，而其它景观也无处不在，主景、从景、风情、情景交融，构成了九寨沟的总体形象。因此，风景区的景观展示一定要把这个总体形象完善地展现给游人。

第九章 建筑景观规划

第三十八条 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建筑景观规划

1. 规划目标

通过对现状建设风貌的大力整改，使恢复或基本恢复到开放前的建设风貌状态，保持风景区景观的完整性。

2. 规划要点

(1) 对树正、荷叶、则查洼三个居民寨子的居民建筑，必须进行大力整改，对与风景区原有建筑风貌有较大差异的建筑，必须予以坚决拆除，同时也相应减小了居民寨子的建筑密度，对与原有建筑风貌差异不大的建筑，通过对其外观的修饰使符合原有建筑风貌，并通过严格的管理措施使整改后达到风景区整体景观要求的建设风貌能永久保持下去。

(2) 对热西等其余寨子的居民建筑，则应通过严格的管理措施使现有建设风貌永久保持下去。

(3) 居民寨子建设风貌的整改和风貌的永久保持工作具有相当的实施难度。风景区管理部门应有坚决的态度和周密的实施计划。建设风貌的整改应和风景游赏区内居民经营活动外迁的实施相结合，增加规划的可操作性。

(4) 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对重要建筑分布地段进行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为具体的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第三十九条 风景游赏区内的服务部建筑景观规划

1. 规划目标

通过服务部建筑的新建、重建或完善，使服务部的建筑均能服从于风景环境的整体需求，能够溶于风景游赏区的自然环境之中，并在此基础上表现出景观建筑风貌。

2. 规划要点

(1) 八个服务部的内容及规模均应严格按游览设施规划中所述进行设置。

(2) 八个服务部的设立位置应在总体规划确定的范围内因地制宜，充分顺应和利用原有地形，尽量减少对原有地物与环境的损伤或改造。

(3) 服务部建筑的内部装修应尽量高档，体现舒适感。

(4) 服务部的建筑外观应近似于居民建筑的风格又有所变化。布置上宜小不宜大，对于功能要求较高而所需建筑面积较大的服务部，在满足功能要求的前提下，其建筑应依山顺势，灵活布局，化大为小。建筑高度以两层为主，除沟口的建筑外，其余七个服务部的建筑高度原则上不得超过两层。色彩上也应基本上近似于传统民居建筑的色彩。

第四十条 旅游镇的建筑景观规划

1. 规划目标

通过对现状建设风貌的整改，对新建建筑风貌的严格控制，使漳扎旅游镇的整体风貌达到极高的水准；真正做到一流的自然风景景观风貌，一流的旅游镇建设风貌。

2. 规划要点

(1) 旅游镇的所有建筑的风格均应符合以下要求：在尊重本地藏族建筑风格的基础上进行建筑创意设计，创造具有较高艺术性的建筑风格；建筑的室外环境也应达到相应水准；通过系统的灯光工程，美化旅游镇的夜景。

(2) 对旅游镇的现状建筑进行大力整改。对完全背离了建筑风格要求的建筑，必须坚决予以拆除；对与建筑风格要求有差距的建筑，应通过建筑外装修、环境设计等进行整改，使达到或接近建筑风格要求。

(3) 对旅游镇的新建建筑，必须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不达到建筑

风格要求的坚决不予审批。

(4) 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对旅游镇进行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为具体的建设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第四十一条 建筑景观规划综述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建筑应是共性与个性的有机溶合体。高原藏乡的传统建筑风格是风景区所有建筑的共性，藏族建筑文化是风景区建筑的文脉。个性则表现于三类建筑的区别：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建筑是原汁原味的高原藏乡建筑风格；风景游赏区内的服务部建筑在具有比较浓郁的高原藏乡风味的同时，有一些局部变化，与高原藏乡传统的建筑风格比较接近，旅游镇的建筑则是在尊重高原藏乡建筑风格基础上的创作设计。风景区建筑景观的成熟将是风景区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之一。

第十章 游览设施规划

第四十二条 旅宿床位设置

近期床位数 2.26 万床，远期床位数 2.73 万床，直接服务人员为近期 3767 人，远期 6825 人。

第四十三条 游览设施布局

游览设施布局采用服务部、旅游镇相结合的二级布局方式。

1. 服务部：均设于风景游赏区内，计有羊峒、诺日朗、荷叶、树正、原始森林、长海、扎如寺、纳久坡八个服务部，其中羊峒和诺日朗作为中心服务部，是最重要的两个服务部。

2. 旅游镇：设于风景游赏区外的漳扎镇沿白河河谷 20 多公里长的带状地区。九环线公路沿河谷北岸穿过。旅游镇总床位数设置为 27000 床。此外旅游镇尚有其它如行政、教育、相应的餐饮娱乐购物等配套设施设置。

第四十四条 九寨黄龙风景区域旅游基地分析

九寨黄龙风景区域，以九寨沟、黄龙两个风景区为核心，以九寨国家森林公园、白河自然保护区等为重要组成部分。

九寨沟黄龙风景区域的旅游基地结构为：以漳扎镇为核心，辅以黄龙镇、九寨沟县城、松潘县城。该四个旅游基地共同构成，相辅相成。

第四十五条 游览设施配置一览表

旅游基地名称	内容设置
羊峒服务部	邮政代办所、车站、车场、游人中心、公厕、派出所、商店、银行、文博展览、门诊所、审美欣赏、科技教育、科研中心
诺日朗服务部	邮政代办所、车站、车场、导游小品、风雨亭、公厕、2500 餐位以快餐为主的餐厅、储蓄所、门诊所、急救中心、保护站、派出所、森林消防值班点、投诉中心
荷叶服务部	话亭、车站、标示、风雨亭、公厕、小卖部、宗教设施、纪念、生态停车场
扎如寺服务部	话亭、车站、标示、风雨亭、公厕、小卖部、宗教设施、纪念、车场
纳久坡服务部	话亭、车站、马道、风雨亭、公厕、小卖部、民俗
树正服务部	话亭、车站、生态停车场、风雨亭、公厕、300 个就餐位的餐厅、商摊集市、文博、民风乡土设施
原始森林服务部	话亭、车站、车场、步道、标示、风雨亭、公厕、救护站、小品设施
长海服务部	话亭、车站、车场、步道、标示、风雨亭、公厕、救护站、小品设施
漳扎旅游镇	电信分局、邮政支局、车站、车场、修理、油站、派出所、各级餐厅、各级住宿、购物、娱乐、保健
九寨沟县城	电信局、邮政局、车站、车场、修理、油站、公安局、各级餐厅、各级住宅、购物、娱乐、保健
黄龙镇	电信分局、邮政支局、车站、车场、修理、油站、派出所、各级餐厅、各级住宿、购物、娱乐、保健

第十一章 基础工程规划

第四十六条 道路交通工程规划

1. 道路交通规划

九环线“三改二”工程应尽早立项实施，对易发生塌方的路段进行整治，对漳扎镇过境段沿路进行违章建筑整治，使九环线安全通畅；加快九寨黄龙机场的建设，现确定先建支线机场（以后根据发展情况再作

考虑),使其尽快投入营运。在九寨黄龙机场建成之后,仍可同时利用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连接公路抵达景区。这样将形成以九环线公路交通为主,航空运输为补充的快捷安全的对外交通系统。

风景区内道路交通建设,应遵循保护第一的原则,做好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保护植被,维持生态,严格控制弃土弃渣。对原有羊峒至原始森林、诺日郎至长海的游览公路以山岭三级公路标准进行局部线型和路宽的改造,对改造遗留的痕迹应进行恢复性补救。扎如沟口至纳久坡的12公里机耕道原则上以山岭三级公路标准进行修建,局部地段可适当降低标准。风景游赏区内的车行道宽度不得超过九米。这样使景区内交通更加通畅安全,同时又不至于对景区环境造成大的破坏。

2. 游览步行道

为了方便游客游览、除改造原有游览步道外,新规划了一些游览步行道。游览步行道需要现场权衡放线确定,本次规划仅为大致走向。步行道宽1.2—2.0米,总长度约为39公里。路面材料可就近取材施工,要求施工后的步行道路面平整,舒适度高,视觉景观丰富,与环境协调。

3. 汽车站、停车场、公交车站

规划在漳扎镇设置公共汽车站。在漳扎镇、扎如寺、纳久坡、树正、诺日郎、长海、原始森林设置旅游停车场。在扎如寺、荷叶、树正、诺日郎、熊猫海、五彩池等处共设21处公交车站。交通设施用地大小视其交通量大小和可供用地条件在详细规划中确定,本规划只绘出其必须规模。

第四十七条 给水工程规划

1. 总用水量为近期6360立方米/日,远期12255立方米/日。



	规划 期限	接待用水												其它用水 (m ³ /日)	总用水量 (m ³ /日)
		高级		中级		一般		简易		居民生活用水		服务人口用水			
		床位 (床)	用水标准 (L/床·日)	床位 (床)	用水标准 (L/床·日)	床位 (床)	用水标准 (L/床·日)	床位 (床)	用水标准 (L/床·日)	人口 (人)	用水标准 (L/床·日)	人口 (人)	用水标准 (L/床·日)		
漳 扎	近期	4000	350	6000	250	6500	150	500	100	1100	150	2800	100	630	5000
	远期	6000	500	8000	350	9500	250	500	150	1399	300	6000	150	1430	11000
荷 叶	近期									220	150			17	50
	远期									224	250			14	70
树 正	近期									256	150			71.6	110
	远期									256	250			76	140
诺日郎	近期													1030	1030
	远期													1030	1030
则渣洼	近期									145	150			8.25	30
	远期									145	250			8.75	45

2. 水源及水厂

九寨沟风景区水源涵养良好，有充沛良好的水源供生活用。景区内的水厂有条件者应利用水源点、净水设施、高位水池与用水点的高差，尽量以自流方式供水，以节约电能。

(1) 漳扎镇：除利用镇现有水厂供水外，在漳扎镇择地建水厂一处，规模为 6000 吨/日。水源为白河。

(2) 荷叶寨：以曲果休为取水点，在荷叶建给水处理设施，规模为 70 吨/日。

(3) 树正寨：以镜海为取水点，在树正建给水处理设施，规模为 140 吨/日。

(4) 诺日朗：以珍珠滩为取水点，在诺日朗建给水处理设施，规模为 1030 吨/日。

(5) 则渣洼：以附近山溪为取水点，就地建给水处理设施，规模为 45 吨/日。

3. 给水处理工艺流程

本规划区各给水处理设施所取水源水质良好，只是洪水期浊度较高，故采用以下处理流程：

水源—→混凝沉淀—→过滤—→消毒—→高位水池—→用户。
(枯水期)

4. 消防系统

漳扎镇消防系统应按旅游镇消防规划设置，即采用低压消防给水体制，与集镇给水共用同一系统。消防标准为同一时间火灾次数为 1 次，每次消防用水量为 15 升/秒，火灾持续时间按 2 小时计，故消防用水量为 108 立方米。

景区内其它各服务区应结合给水处理设施的布置设高位水池，蓄备消防用水（ 72m^3 — 108m^3 ）。建筑物应根据建筑消防规范设室内消火栓和挂灭火器具。

景区森林消防，除在诺日朗设消防指挥中心、日则设消防值班点外，还应根据森林防火规范设置一定量了望塔、防火道。同时严禁火种带入林区，杜绝火灾隐患，建立完善及时的报警系统。

5. 水源保护

本风景区地处嘉陵江源头区，而且水体是风景区景观资源的核心部分，也是风景区内生活用水水源。因此必须提高水的利用效率，唤醒居民和游客的节水意识，禁止向水体排放未处理达标的污水。禁止向水体倾倒垃圾，防止水体污染。以国标 GB3838—88 之 I 类水域之要求进行水体保护。

第四十八条 排水工程规划

1. 排水体制：游览设施区均采用雨污分流制。

2. 雨水排放：建筑密集区可布设雨水管和雨水暗沟，将雨水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建筑稀疏地区可利用建筑物散水和道路边沟排放雨水。

3. 污水量预测

污水量按给水量的 0.9 计，污水管网覆盖率为 0.9，污水收集率为 0.9

计，各点污水处理规模计算结果如下：

	规划期限	给水量（吨/日）	污水处理量（吨/日）
漳 扎	近期	5000	2800
	远期	12000	7000
荷 叶	近期	50	24
	远期	70	40
树 正	近期	110	70
	远期	140	90
诺日郎	近期	1030	720
	远期	1030	720
则查洼	近期	30	16
	远期	45	26

4. 污水处理

根据本风景区气候寒冷及用水周期性不均匀等特点，规划采用一体化氧化沟对景区内各点污水进行处理。

5. 污水处理设施布置

根据用地分布情况和地势特点，规划在漳扎镇设污水处理设施二处，总规模为 7000 吨/日；荷叶设污水处理设施一处，规模为 40 吨/日；树正设污水处理设施一处，规模为 90 吨/日；诺日郎设污水处理设施一处，规模为 800 吨/日（包括则查洼）。另外根据九寨沟管理局有关部门的建议和当地气候及排水特点，在技术、经济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可将诺日郎、则查洼、树正、荷叶的污水分别集中后以罐装形式运至沟外污水处理厂处理。

第四十九条 环卫设施规划

1. 垃圾收集与处理

在荷叶、树正、诺日郎、扎如寺设垃圾转运站，收集垃圾并及时运至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垃圾处理厂设于黑河大桥附近。

在服务区、休息、观景点处以及游览步道、公路侧设置垃圾箱。

2. 公厕设置及粪便污水处理



在风景区各服务区及主要景点附近设置公厕，主要游线沿途每隔 2 公里设置公厕一处。本风景区内共新增设公厕 5 座（不包括漳扎镇）。服务区应依附于集中给排水系统设冲水公厕，粪便污水由服务区污水处理设施统一处理。在无排水系统的地方设置的公厕，应设化粪池处理污水，尾水投加漂白粉消毒后自然渗浸处理或引向合适地点，剩余污泥可作农肥或清运至景区外处理。另外在无排水系统的地方设置的公厕、可考虑采用新型无水公厕，排泄物定时清运至景区外处理。

第五十条 燃气工程

1. 气源

以甘肃和川北气田为主要供气商，建立稳定的供气关系，确保气源充足。

2. 用气标准和用气量

规划居民用气标准为 $0.5\text{kg}/\text{户}\cdot\text{日}$ ，用气普及率为 95%，公建用气按生活用气的 0.2 计，经计算风景区总用气量为 $300\text{kg}/\text{日}$ 。

3. 灌瓶站、供应站

风景区内不设灌瓶站，考虑利用县城灌瓶站。在漳扎镇设供应站两处。

第五十一条 电力工程

1. 能源结构

九寨沟风景区无工业企业，能源消耗主要为生活和旅游服务使用，以电力、油和煤炭为主。为保证景区环境，为旅游发展提供一个可持续利用的良好基础，规划拟利用本地丰富的水能资源，大力发展本地水电，积极引入国网电力，同时普及液化气，改善能源结构，使风景区能源以电力、油和液化气为主。服务接待区炊事和集中热水供应使用液化气和油，采暖使用油和电。

2. 供电负荷预测

	规划 期限	接待用电负荷											其它用电 (KW)	总用电量 (KW)	
		高级		中级		一般		简易		居民生活用电		服务人口用电			
		床位 (床)	用电标准 (瓦/床)	床位 (床)	用电标准 (瓦/床)	床位 (床)	用电标准 (瓦/床)	床位 (床)	用电标准 (瓦/床)	人口 (人)	用电标准 (瓦/人)	人口 (人)			用电标准 (瓦/人)
漳 扎	近期	4000	1500	6000	1000	6500	500	500	300	1100	300	2800	200	710	17000
	远期	6000	2000	8000	1500	9500	1000	500	500	1399	600	6000	400	990	38000
荷 叶	近期									224	300			13	80
	远期									244	600			16	150
树 正	近期									256	300			23	100
	远期									256	600			196	350
诺日郎	近期													800	800
	远期													800	800
则渣洼	近期									145	300			6.5	50
	远期									145	600			13	100

3. 供电电源

根据九寨沟目前的供电现状和未来的发展趋势，本风景区近期应依据县电网供电，将现隆康 35KV 变电站扩容为 $2 \times 3150\text{KVA}$ 。远期结合九黄机场供电工程向九寨沟延伸供电项目的实施，规划在甘海子至永竹之间择地新建 110KV 变电站，容量为 $3 \times 20000\text{KVA}$ ，在则查洼、荷叶建 35KV 变电站，形成国网和县网相结合的供电系统，彻底解决风景区供电严重不足的局面。

4. 供电线路布置及敷设

110KV、35KV 高压输电线以架空方式敷设，但应尽量避免游人视线；同时不能影响景观，沟内 35KV 输电线埋地敷设。10KV 中压配电线采用电缆埋地敷设。380V/220V 低压线路在沟内必须埋地敷设，在漳扎镇可架空敷设。

第五十二条 电信工程

1. 规划原则

通信系统应达到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要求和需要，有计划地逐步实现景区内外部通信现代化，要求达到准确、安全、便捷。

2. 邮政规划

保留现漳扎镇邮政支局，在诺日郎增设邮政代办所，以满足居民生活和旅游需要。

3. 电信规划

(1) 市话水平预测

	规划 期限	接待装机												其它装机 (门)	合计 (门)
		高级		中级		一般		简易		居民装机		服务人员装机			
		床位 (床)	装机标准	床位 (床)	装机标准	床位 (床)	装机标准	床位 (床)	装机标准	人口 (人)	装机标准	人口 (人)	装机标准		
漳 扎	近期	4000	1门/床	6000	1门/3床	6500	1门/4床	500		1100	20%	2800	10%	385	8500
	远期	6000	1门/床	8000	1门/2床	9500	1门/3床	500	1门/4床	1399	40%	6000	20%	449	15500
荷 叶	近期									224	20%			5	50
	远期									224	40%			10	100
树 正	近期									256	20%			29	80
	远期									256	40%			48	150
诺日郎	近期													110	110
	远期													110	100
则渣洼	近期									145	20%			1	30
	远期									145	40%			12	60

(2) 电信设施布置

扩建漳扎镇电信分局，使其成为风景区通讯中心。在宝镜岩和树正纳久坡等处建G网直放站共8处，使移动通信有效覆盖主要游览区。

(3) 线路及敷设方式

漳扎镇电信分局由光缆与县电信局连接。镇电信分局出线后沿城镇道路敷设，为接待区提供服务，景区内通讯电缆由沟口接入沿旅游公路敷设至则查洼，沿途向荷叶、扎如、树正、诺日郎提供服务。

为使景观视线畅道和不破坏环境，本风景区通讯电缆均为埋地敷设。

第五十三条 电视工程规划

沟内应取消所有地面卫星接收系统，从漳扎镇接入有线电视网，广播电视电缆与通讯电缆同沟敷设。漳扎镇应取消自设卫星地面接收系统，统一安装有线电视系统。

第五十四条 基础工程建设投资估算

		规模	单价	投资额 (万元)	备注
道路 交通 工程	二级公路	20 公里	80 万元/公里	1600	改造九环线漳扎镇过境段
	三级公路	38 公里	80 万元/公里	3040	改造羊峒—诺日郎—原始森林, 诺日郎—长海段
	三级公里	12 公里	120 万元/公里	1440	新建扎如—纳久坡段
	游览步道	18 公里	2 万元/公里	36	改建
	游览步道	21 公里	4 万元/公里	84	新建
	停车场	40000 平方米	120 元/平方米	480	
	公交车站	21 处	4 万元/处	84	
给水 工程	处理设施	10285 吨/日	800 元/吨·日	822.8	
	给水管	30 公里	100 元/延米	300	
排水 工程	处理设施	7776 吨/日	1600 元/吨·日	1244.2	
	排水管	50 公里	6000 元/100 延米	300	
电力 工程	110KV 变电站	3×20000KV·A		1500	新建
	35KV 变电站	2×3150KV·A		200	扩建
	10KV 电缆	80 公里	10 万元/公里	800	
电信 工程	G 网直放站	8 处	100 万元/处	800	
	电信支局			800	
	通讯电缆	60 公里	30 万元/公里	1800	
环卫 工程	公厕	5 处	30 万元/处	150	新建
	垃圾筒	130 个	200 元/个	26	
合计				15483.6	

注：基础工程建设投资近期约完成投资额的 80%，远期根据发展情况进一步完善。

第十二章 居民社会调控规划

第五十五条 风景游赏区内居民经营活动外迁规划

1. 外迁安置方案为：在沟外建立 2 处四星级宾馆，床位共 500 张左右；风景游赏区餐食实行统一管理，其经营收入的绝大部分作为风景游赏区居民收入；风景游赏区居民在绿色观光公司入股 1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风景游赏区居民生活费用；对风景游赏区部分劳动力实行就业安置。

2. 外迁经费概算及筹资方式：风景游赏区经营活动外迁共需资金



1.56 亿元（人民币）。其中，建宾馆 9 千万元；观光公司股份 1 千万元；新建餐厅及原餐厅改造 3 千万元；原有房屋的拆除和整改 2.56 千万元。

资金筹集方式：拟采用国家、单位、个人共同筹集。国家和单位投资为无偿投资，单位投资来源拟在九寨沟每张门票中提取 20 元作为风景游赏区居民经营活动外迁专项经费。

资金投向：国家和单位投资主要用于宾馆和餐厅、房屋拆除等整改项目，个人投资作为居民股本金投入观光公司。

3. 外迁时间及人员安置

风景游赏区经营活动外迁预计在三至五年内完成。由于外迁工程繁杂浩大，外迁工作分两步走：第一步在诺日朗修建风景游赏区午餐点，预计 2001 年底竣工并投入使用；第二步宾馆建设在 2004 年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其后关闭原风景游赏区内所有客房服务。

第五十六条 居民调控布局

根据风景区发展需要，将风景区内划分为无居民区、居民衰减区和居民控制区。

1. 无居民区

风景游赏区内除九个居民寨子的居民社会用地以外的其余地带均为无居民区。

2. 居民衰减区

风景游赏区内九个居民寨子均为居民衰减区。由于居民经营活动外迁，居民中的青壮年劳动力基本上都将在风景区有关部门的统一管理下从事风景区的管理、导游、公交车营运以及游览设施的经营等职业。现有寨子仅保留部分农耕地，其余则退耕还林，也就是说仍有少量居民从事农耕工作。大量的居民投入到风景区的开发建设工作中，他们将会对风景区的有关政策逐步加深理解；因而也就有条件逐渐引导部分居民迁

出，使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呈逐渐减少的态势，为几个寨子的建设风貌整改工程提供有利条件。居民的居住外迁用地考虑在彭丰白河以南靠山脚一带，也可自行解决。根据居民寨子的整改方案，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数量应少于现有的 1003 人。

3. 居民控制区

漳扎旅游镇的农业与非农业人口分布地区均为居民控制区。这些居民分布地区现状合理，与风景区的发展没有冲突，因而应通过合理的控制措施使这种状况保持下去。规划居民控制区除了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可迁至控制区内外，不再接纳其余人口，居民自然增长率应控制在全县的平均水平，即 0.25%；常住人口除游客外，必须是从事旅游服务的人员，并按直接服务人口与床位数之比为 1：4 控制。

第十三章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第五十七条 经济引导方向及布局

风景区现有经济结构较为成熟，应在保持的基础上继续完善。空间布局则随着风景游赏区内居民经营活动外迁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空间布局为：风景游赏区内以完善的公交运行系统和必需的饮食、购物为经济活动内容；漳扎旅游镇以旅宿、餐饮、娱乐、购物为经济活动内容，是旅游服务业的主要地区；漳扎旅游镇的山区地带则是农、牧业经济区，可为风景区提供部分农、副产品供应；风景区外的九寨沟县城、甘海子、黄龙镇则是相关旅游基地，其旅游业将会随着九寨沟风景区的发展而发展。

第十四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第五十八条 土地利用规划要点

1. 风景游赏区内的土地利用形态为：属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的土地均作为林地；九个寨子的用地、风景区管理处局及职工宿舍区用地、各管理所管理站用地作为居民社会用地；游览公路、停车场、公交车站、泥石流治理工程、给排水电力电讯设施用地作为交通与工程用地；居民寨子附近保留了部分农耕地作为耕地，诺日朗等八个服务部用地作为游览设施用地；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除去居民社会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耕地、游览设施用地外的其余用地作为风景游赏用地。

2. 漳扎旅游镇的土地利用形态为：旅游镇的建成区用地为游览设施用地；山区地带的各级居民点的用地为居民社会用地；山区地带的居民放牧用地为草地；山区地带的居民种植农作物的用地为耕地；山区地带的其余用地为林地。

第五十九条 风景区用地平衡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面积(KM ²)	占总用地(%)	人均(m ² /人)		备注
					现状	规划	
00	合计	风景区规划用地	720	100	3.0901	22360	按风景区总人口
0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46.0	6.39	2987	2091	游人平均
02	乙	游览设施用地	3.9	0.54	253	177	游人平均
0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4.1	0.57	1201	1036	居民平均
0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5.5	0.76	236	171	总人口平均
05	戊	林地	654.2	90.86	28077	20317	总人口平均
06	庚	耕地	2.8	0.39	820	707	居民平均
07	辛	草地	3.5	0.49	1025	884	居民平均
备注	1999年,现状总人口2.40万人。其中:游人(按高峰日)1.54万人,职工5200人,居民3413人。 2020年,规划总人口3.32万人。其中:游人(按高峰日)2.2万人,职工7200人,居民3959人。						

第十五章 分期发展规划

第六十条 近期规划

1. 规划期限：2000—2005 年。

2. 近期发展目标：在风景区现状的基础上，通过居民经营活动外迁，漳扎旅游镇的建设风貌的逐步整改，居民寨子的逐步整改，游览设施系统的新建、改建、完善，以及相关基础工程设施的配套建设等多项工作，力争在近期规划年限内使风景区的方方面面的工作都步入良性循环，并且在风景区的自然景观风貌、人文景观风貌、旅游镇建设风貌上取得实质性进展，使风景区的整体风貌更上一层楼。

3. 近期重点建设项目

(1) 风景游赏区内居民经营活动外迁

为完全保护好风景游赏区，居民经营活动外迁势在必行。按 14.3.1 所述，该项工作在 2004 年年底前完成。

(2) 诺日朗服务部的改建项目

诺日朗服务部的餐厅将解决几乎全部游人的午餐。而原有的四个餐厅将全部予以拆除，仅在树正另建一处小型餐厅作为适当的补充。该餐厅规划于 2001 年底竣工并投入使用。

(3) 三个居民寨子的逐步整改

居民经营活动外迁工作完成以后，树正、荷叶、则查洼三个居民寨子的建设风貌整改工作即可全面实施。通过拆除、整改等措施，使居民寨子达到本地区固有的藏族村寨风貌。该工作预计需三年时间，即至 2007 年年底完成。

(4) 漳扎旅游镇建设和整改



漳扎旅游镇目前尚余部分空地，空地面积约 50 公顷，至 2004 年年底，旅游镇已形成床位数应达到或接近近期所需床位数，即 2.26 万床。因为此时风景游赏区内的居民经营外迁活动已完成，其 5000 床位的旅宿设施即停止使用，如果旅游镇的旅宿设施不能达到相应规模，则不能满足游人需求。

同时漳扎旅游镇的建设风貌也必须整改。对九环线公路沿线不符合建设风貌要求的应尽快整改；其它地段不符合建设风貌要求的，应限期整改；各项基础工程设施的完善，也应同步进行。旅游镇建设风貌的整改工作应在旅游镇全面形成的同时，即 2004 年年底基本完成。

(5) 风景游赏系统的完善

随着游人的增多，风景区现有景点的游赏设施设备已不能适应发展需求。因此，完善景点的游赏设施配备，把景点以最佳状态展示给游人，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这项工作应在 2005 年年底基本完成。此外游览公路的局部改造，如线型的改良、局部路面的拓宽等，也应尽快完成，以确保公交车辆的正常运行。

(6) 相关基础工程设施的配套建设

现状基础工程设施较为薄弱，急需改进，应结合具体的建设项目（如诺日朗餐厅），逐步改善（相配套的给排水、电力、通讯等）。近期规划年限内，基础工程设施的建设应大部分完成，确保其它重要建设项目的进展。

4. 近期规划投资估算

近期规划投资估算包括风景游赏、游览设施、居民社会三个职能系统的内容以及实施保育措施所需的投资。详见下表。

序号	投资方向	内 容	投资额(万元)
1	风景游赏	景点游览设施配备逐步完善工作	500
2	游览设施	风景游赏区内诺日朗服务部的重建工作	3000
		风景游赏区内羊峒服务部的完善工作	1000
		风景游赏区内其它服务部的逐步改造工作	300
		漳扎旅游镇新增 0.9 万床位旅宿及配套设施的新建工作	90000
		漳扎旅游镇现状建筑风貌的逐步整改工作	20000
3	居民社会	风景游赏区内居民经营活动外迁工作	12600
4	保护培育	生态环境的保护、灾害的治理、植被的培育工作	800
总 计			128200

第六十一条 远期规划

1. 规划期限：2006—2020 年

2. 远期发展目标：通过对九寨沟自然风景环境的科学、严格的保护培育，游赏路线的合理安排，游览设施的合理建设，居民的合理调控，达到保护——开发利用——管理三环节的良性循环。力争把九寨沟创建成为从风景质量、保护水平、管理水平、游赏组织到游览设施水平均达到一流水准的世界著名的自然风景名胜地。

3. 远期发展重点

(1) 完善风景游赏区内居民寨子的整改工作

居民寨子的整改工作从 2005 年年初开始实施，预计需要三年时间，即到 2007 年年底完成。

(2)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在近期建设的基础上，继续完善风景区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3) 完善风景游赏区内的服务部建设

风景游赏区的八个服务部应全面完善，应于 2007 年年底完成。

(4) 完善风景区的保护培育工作。

(5) 漳扎旅游镇建设风貌应不断完善，旅游镇建设风貌要达到世界一流水准，就必须不断改进，不断完善，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只有不

断完善，才能越来越好。创新无止境。

(6) 漳扎旅游镇的游览配套设施应全面形成。

4. 远期发展水平

风景区开放以来的十六年，可看作是逐步发展期；2000—2010年则应是风景区的持续发展期；2011—2020年作为风景区的渐成熟期；2020年以后风景区进入成熟期。

风景区的远期发展水平应为渐成熟期的水平。通过逐步发展期暴露出问题，持续发展期解决问题，风景区各方面的工作在2020年已趋于成熟，风景游赏系统、游览设施系统、保护系统、管理系统、居民社会系统、基础工程系统等自身和相互之间的配合协调均达到较好状态。

5. 远期规划投资框算

远期规划投资框算包括风景游赏、游览设施两个系统，详见下表：

序号	投资方向	内 容	投资额(万元)
1	风景游赏	景点游赏设施配备的完善工作	500
2	游览设施	风景游赏区各个服务部的完善工作	1000
		漳扎旅游镇建筑风貌的整改工作	10000
		漳扎旅游镇旅宿及配套设施的全面完善	5000
总 计			61500

第六十二条 远景规划目标

1. 风景区自身的目标

风景区远景目标是达到风景区的最佳状态，也就是成熟状态，最佳状态反映在两个方面：一是风景区各个系统的运转很理想，不仅风景景观能以最佳状态展示，游赏组织、游览设施、居民调控等都达到最佳状态，管理工作井然有序，运转自如；二是来自于游人的客观反映，认为风景区不仅自然景观一流，而且组织管理工作也是一流，游人真正体会到世界一流风景区的整体风貌。

2. 风景区相关区域的发展目标



(1) 风景区的相关区域指有关部门正在申报的四川省岷山山系自然遗产地。岷山山系是四川的重要山系，是四川盆地西北部的隆起地带，岷山山系的自然风景资源非常突出，以九寨沟、黄龙两个风景名胜区为核心，以卡龙沟、松平沟、米亚罗三个风景名胜区和九寨国家森林公园为重要的自然风景地区，辅以川主寺红军长征纪念碑、高原藏乡风情、白马藏乡风情等人文景观资源。岷山山系的生态条件也非常突出。有九寨沟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唐家河、王朗两个国家级保护区，以及白河、小寨子沟等自然保护区。它孕育着岷江等众多的大、小河流，其生态环境的优劣关系着大片地区的自然生态条件。由于历史的原因，岷山山系交通条件较好的地方都不同程度地遭到破坏，生态环境有待改善。

(2) 岷山山系是一个相对完整的生态和自然风景资源整体。随着岷山山系的各个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逐步发展，把整个岷山山系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宏观控制、制定相应发展建设措施很有必要。这样就可以从整体的角度进行自然生态的完善工作，从整体的角度进行风景名胜资源的综合规划、综合开发工作，达到对岷山山系自然资源的合理保护和开发利用。

(3)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是岷山山系自然遗产地的核心风景区之一。在整个岷山山系的生态环境的完善和风景名胜区的开发建设工作中，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逐步完善工作是极其重要的一环，是整体和局部之间的关系。因而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的远景目标不仅是九寨沟自身的完善，而应是整个岷山山系自然遗产地的全面完善。这项工作极其艰巨、复杂，应受到有关部门的足够重视。

第十六章 规划管理配套措施

第六十三条 完善风景名胜区的管理机构



现状风景游赏区和旅游镇片区分别由不同的部门管理，给两者之间的协调工作带来难度，不能保证风景名胜区的整体发展的要求。

规划按照国家规定，建立统一的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现行的风景名胜区与自然保护区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方式可继续保留。管理机构依照国家相关法规对风景名胜区范围内的景观、环保、宗教、科研、工交、商业、环卫、治安等实行统一的规划和管理。

在统一的风景区管理机构下面，可考虑设两个二级管理机构，分别管理风景游赏区的旅游镇片区。

第六十四条 严格建设程序

建设与环保同步，强化规划管理意识，严格按建设程序办事。总体规划完成后，应加强编制旅游镇详细规划、居民寨子的详细规划、重要服务部的详细规划及专业规划等，并按详细规划进行建设项目的实施工作。

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在游人中心设立“生态旅游宣传教育中心”，在游客未进入风景游赏区之前，进行宣传教育。该教育中心也可用作对导游、当地居民进行定期培训的场所。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修编）

规划图集

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九寨沟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2005.3